

二十余载点滴沉积
共創盛世行業平台
Based on twenty years of accumulation, the grand
platform is built up to serve the whole industry

2025

我们搬家了
We moved



CNDE

第二十六届中国东北 国际口腔器材展览会 暨学术交流会

The 26th China Northeast
International Dental Equipment
& Symposium on Oral Health (CNDE)

第十六届口腔保健护理用品展览会

The 16th Northeast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Oral Health

第十四届义齿加工厂产品展览会

The 14th Dental Lab Outsourcing Exhibition

时间:2025年3月22-25日

地点: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Date:March 22-25, 2025

Venue:Shen Yang International Exhibition Center

主办单位:辽宁北方工商业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辽宁省口腔医学会

中国医科大学口腔医学院

支持单位:中国牙病防治基金会

合作媒体:今日口腔/时尚牙医

亚洲牙科医学/KQ88口腔医学网

临床牙病/牙科先锋

Host:Liaoning Northern Industry and Business Exhibition Co., Ltd.

Co-organizer:Liaoning Stomatological Association

CHINA MEDICAL UNIVERSITY SCHOOL OF STOMATOLOGY

Supported by:CHINA ORAL HEALTH FOUNDATION

Media Partners:Stomatology Today/Fashion Dentist

Dental Asia/KQ88.com

Contact unit:北方工商业展览有限公司
Contact person:纪晓帆 张娜 冯蓓 杨畅
Phone:024-23920245 23975766
Fax:024-23922432
E-mail:sjzx1985@163.com
URL:www.bfexpo.com.cn



www.bfexpo.com.cn

前言

尊敬的参展商：

您好！

非常感谢贵公司参加 2025 第二十六届中国东北国际口腔器材展览会暨学术交流会。

为方便现场管理，主办单位特编印此《参展商手册》，请展商根据需要填写参展表格，并务必留意提交各申请表格的截止日期，以确保所有申请表格在截止日期前提交至各相关部门，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5 日 16:00**。（以后增订任何服务项目，需缴付 30% 附加费用）请展商避免因延误而产生不必要的麻烦和费用。（具体联系方式详见各表格）

如果您在阅读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随时联系我们，我们的工作人员将非常耐心地为 您提供帮助。联系电话：13904029846

重要提示：请务必仔细阅读本手册，这将对您在展览现场的工作有很大的帮助！《参展商手册》作为参展合同的一部分，与合同的条款及规则同时使用，请仔细阅读并遵守。衷心希望我们的服务能使贵公司得到更多的工作便捷和更好的帮助。

我们恭候您和您的同事、客户的到来，并预祝您工作顺利、展出成功！

禁烟场馆

展会信息

东北国际口腔展(CNDE)从1999年起连续举办,经过二十五年的厚积薄发,实现跨越式发展,展出面积30000平方米,参展企业达到590余家。目前已经发展成为中国口腔行业的专业性盛会之一。2023年被辽宁省展览行业协会评为辽宁省金质品牌展会,2012年被辽宁省服务业委员会评为优秀展会,2011年被辽宁省展览行业协会、沈阳展览业协会评为2010年度辽宁省暨沈阳市品质展览会。2019年11月7日,国际展览业协会(UFI)审批通过了东北国际口腔展加入UFI国际认证的申请,标志着东北国际口腔展正式加入国际品牌展会行列。东北国际口腔展主办单位辽宁北方工商业展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成为UFI会员单位。

通过调整展览布局和扩大市场宣传等多种方式,提高展会效果,做到展会数量质量双提高!

2024年CNDE作为春季黄金采购季唯一行业盛会,4天时间,CNDE共接待观众数量43559名。

2025年CNDE诚邀Sinol西诺、BSM贝施美、Shinva新华、Osstem奥齿泰、NeoBiotech纽白特、Bondent博恩登特、欧欧医疗、柯威尔、爱迪特、有方、先临三维、NSK、Upcera爱尔创、SHOFU松风、Dentium登腾、美亚光电等知名企业带来了最新的技术和产品进行展示交流。展品涵盖口腔器械、设备、材料和口腔保健品等相关产品,以满足各方需求。

2024年同期召开第十三届中国·东北口腔医学学术会议、种植专场、牙周专场、全科专场、护理专场、修复专场、牙体牙髓专场、唇腭裂专场、美学专场、牙槽外科专场、材料专场、预防专场、颌面放射专场、口腔医疗服务专场、正畸专场,中国牙病防治基金会临床技能培训1显微贴面、2龈上洁治、KQ88牙医沙龙等精彩丰富的学术活动。

2025年CNDE将创立26周年,移师沈阳国际展览中心举办,大家敬请期待!让我们3月22-25日相约沈阳,共享口腔盛宴!

目录

静音通知	P1	不可抗力	P21
绿色搭建倡议书	P2	卫生保障	P21
展会综合信息		知识产权规定	P22
展会运作时间	P4	特装展位申报	
布展时间	P4	特装展位申报流程	P23
开展时间	P4	特装展位申报资料	P24
撤展时间	P4	特装展位申报图例样本	P24
大会运营商	P5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项目及收费标准	P29
主办单位	P5	展馆加班费用价目表	P29
主场服务商	P5	用电价目表（动力电、临时电、照明电）	P30
保险	P6	水和压缩空气租用价目表	P31
展会推荐搭建商	P7	中央供气租用申请	P31
展会推荐运输商	P9	租用电话机通讯价目表	P31
证件管理	P10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	P32
布、撤展流程及须知	P11	用电、水、气、网申请表	P33
沈阳国际展览中心交通图	P12	附件一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	P34
车辆行驶路线图	P13	附件二 安全员授权委托书	P35
展台搭建及现场管理		附件三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	P36
标准展位	P15	附件四 展位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P37
特装展位	P16	附件五 特装展位施工人员登记表	P40
展馆安全防火规定	P17	附件六 布展安全、防火承诺书	P41
电力供应	P18	展会相关服务	
消防及危险品	P19	大会推荐酒店	P42
保安及保洁	P20	展具租赁服务收费标准	P43
包装物	P20	绿植、鲜花、礼仪服务收费标准	P44
展览大厅广播	P20	绿色展装方案	P46
音量控制	P20	沈阳国际展览中心施工管理须知	
参展产品	P20	施工管理须知	P49
展品促销	P20	展馆技术数据	P51
保险、责任与风险	P21	展馆固定设施损坏赔偿价格表	P52

拒绝噪音，一起营造静谧的商洽空间

敬告全体参展商书

各位尊敬的参展商：

感谢贵公司对 2025 第二十六届中国东北国际口腔器材展览会暨学术交流会（时间：2025 年 3 月 22-25 日，地点：沈阳国际展览中心）的支持！目前，各项筹备工作正在紧张有序进行中。

应多数参展商的强烈呼吁，本届展览会“望各位参展商在展位上尽量不使用一切对声源进行扩音的设备（如音响和喇叭等），”尽最大努力打造“静音”展会，为各位参展商营造一个静谧舒适的商洽空间。

请深信，在一个噪音充斥的展览环境里，每个人都必将是受害者！您的客户看中的，绝不是谁的嗓门大，而是过硬的产品品质、新颖的商业模式、独特的潮流设计……没有噪音的干扰，您的展示亮点更耀眼！

无“声”胜有“声”，大家好才是真的好！感谢您的配合！

绿色搭建倡议书

为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着力解决目前 2025 第二十六届中国东北国际口腔器材展览会暨学术交流会存在的能源资源使用量大，废弃物、污染物和有害气体排放多等问题，在不增加企业负担、参展企业自主选择实施方式的前提下，推行绿色布展，鼓励绿色参展，实施绿色撤展，倡导绿色会议，打造绿色展馆，全面、系统、有序地推进沈阳家博会的绿色发展之路，促进沈阳家博会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特制订本计划。

（一）绿色设计

1. 简化设计。摒弃富丽豪华的装饰观念，在展台的空间构造、隔断的体量设计上 实行简化，在简约中追求材质肌理色彩的细腻变化，节省材料和工序。
2. 可循环展示设计。对展示企业进行特有的展示形象识别系统设计，并通过设计 该公司的专用标准展具和可多次使用的展览系统，实现几年内长期稳定的重复实施，既创造了统一的公司品牌形象，又诠释了现代绿色企业的内涵所在。
3. 环保材料利用设计。展示设计所运用到的材料须为环保材料，包括天然材料、人工生产的生物降解材料、循环与再生材料净化材料等。
4. 可拆装展具设计。多选用可拆卸性强、装卸难度小、便于运输的展具。
5. 模块化设计。设计单位在可拆装展具的基础上，针对不同的展出环境、展厅面积和造价范围，设计出多种风格的组装模块，供客户选择或修改重组，以获得最快捷 的服务，提高效率，节省前期工耗。
6. 安全设计。所有设计须通过沈阳家博会消防、结构、用电等安全审核。
7. 其它设计。设计单位还可参照仿生设计、绿色景观设计和情感体验设计。请各设计单位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创新精神去完成绿色设计。

（二）绿色选材

1. 展台搭建采用再生和可循环利用、无毒无害的环保材料或可回收材料，且符合 A 或 B 标准：
 - A. **纯金属型材结构**：装饰性材料使用量低于搭建材料总量的 10%（按体积计算），且全部为非木质材料，搭建材料回收率达到 100%。
 - B. **混合型材结构**：木质材料使用量低于搭建材料总量的 30%（按体积计算），搭建材料回收率达到 100%。
2. 轻质，可拆卸性强，装卸难度小，便于运输。
3. 节能灯具使用率不低于 80%。
4. 关于单层绿色展台特别说明
 - （1）A. 纯金属型材结构：整个展台主体结构不涉及一块木质材料；B. 混合型材结构：主体结构接受一面木质材料，其他面可选用槽板或 PVC 展板。
 - （2）现场模块化拼装的地台板所使用的木质材料不计入 30%的木质材料中。

(3) 展台接受金属材质冲孔板、挂网等材料。

(4) 展台内的展柜在不涉及安全结构前提下，建议为活动式（与主体结构分离）的，且不能重叠加高，不在展馆现场施工的独立地柜不计入 30%的木质材料中。

(5) 楣板不接受木质材料制作，可用型材作为框架结构，外饰用有机玻璃或灯布。

5. 关于双层绿色展台特别说明

(1) 一楼主体结构在满足结构性安全的前提下，接受有两面背板使用钢铁等型材加木板结构（含 PVC 展板），其它两面和二楼四面（含房间）均采用非木质材料搭建。

(2) 现场模块化拼装的一、二楼地台板所使用的木质材料不计入 30%的木质材料中。

(3) 展台接受金属冲孔板、挂网等设计。

(4) 展台内的展柜在不涉及安全结构前提下，建议为活动式（与主体结构分离）的，且不能重叠加高，不在展馆现场施工的独立地柜不计入 30%的木质材料中。

(5) 楣板不接受木质材料制作，可用型材作为框架结构，外饰用有机玻璃或灯布。

6. 在选用展台搭建结构基材（包含但不限于细木工板、密度板、饰面板等）和展台搭建装饰表材（包含但不限于防火板、铝塑板等）时，所选木质材料穿孔萃取法甲醛释放量 $\leq 9\text{mg}/100\text{g}$ ；选用不添加甲醛、苯及其他挥发性有机物（VOC）的涂料；搭建过程中使用的胶黏剂须符合环保标准。

（三）绿色安全施工

1. 现场拼装模块化、构件化，搭建和拆除有序、可控、方便、安全快捷。

2. 不对人员、展览场地及设备设施等造成损伤。

3. 施工现场无大面积灰尘，灰尘扩散控制在本展台内部；施工噪音控制在 75 分贝以内；施工现场严禁打磨、滚涂料或喷漆，禁止使用切割机、电锯。

4. 施工现场没有违规施工现象。

（四）展区无污染

1. 光污染。展台灯光使用应合理布置，防止过量的光辐射对人和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2. 废气污染。严禁各类展品或其他物品排出有毒有害气体。

3. 视觉污染。倡导文明生态宣传，宣传资料电子类覆盖率 100%。参展商展会期间的宣传材料应以 LED 屏幕、移动设备、二维码等电子渠道宣传为主，纸质版为辅。纸质版宣传材料每天的发放量控制在 500 份以下。禁止各类环境污染在人视觉上的体现。

4. 固体废弃物污染。展区固体废弃物无公害分类处理率 100%。

（五）绿色办公

遵循资源的减量化、循环化和再利用原则，选用可回收、简包装、可再生材料制造的办公用品；采用无水印刷和无 VOC 油墨；办公用纸双面打印、复印；展台办公选用环保家具；做到闭馆断电，减少能源消耗。



■ 展会综合信息

1、展会运作时间表

布展时间		
2025年3月20日	08:30-17:00	特装展台搭建
	13:00-17:00	参展商报到 标准展位报到
2025年3月21日	08:30-13:00	特装展台搭建
	13:00-17:00	参展商布展
开展时间		
2025年3月22-24日	08:30	参展商进馆
	09:00-17:00	展览会开放
2025年3月25日	08:30	参展商进馆
	09:00-13:30	展览会开放
撤展时间		
2025年3月25日	13:30-15:00	参展商撤展
	15:30-20:00	搭建商撤展
报到地点：E1馆10号门北侧参展商报道处		



2、大会运营商

2.1 主办单位

◆ **北方工商业展览有限公司**（辽宁省展览行业副理事长单位 沈阳展览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公司地址：沈阳市三好街 93 号金源大厦 5F

联系电话：024-23920245 23975766

网 址：www.bfexpo.com.cn（北方展览网）邮 箱：bfexpo@126.com

2.2 主场服务商

◆ **辽宁博联展览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沈阳市浑南区世纪路同方世纪大厦 B 座 2507

预申报咨询电话：13904029846 024-23890268

主场服务平台：<http://zc.bo-lian.cn>

公司账号：2105 0143 0008 0000 0547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沈阳浑南支行

主场项目经理：陈卓 徐辉

联系电话：15142551774 18240255880

重要提示：

1、搭建期间，展馆设有主场服务处和主办单位服务处，参展企业届时可以办理相关搭建手续，领取参展证及车辆通行证，每个展厅设有分馆服务处，各馆馆长以及主办单位各馆负责人将会为展商提供服务。

2、申报图纸、水、电、气、管理费、押金的缴纳请登录主场服务平台 <http://zc.bo-lian.cn/>。

3、大会指定保险公司

◆太平洋保险公司（请在指定保险公司购买保险，所有特装展位需购买）

联系人：艾莹

联系电话：139 4001 9897

1、建议：参展商应对自己的展品或者其它贵重物品投保，以防失窃、丢失、或包括火灾等引起的各种损失；参展商还应该为自己展位中的工作人员及特邀参观人士分别购买意外保险及第三者责任保险。

2、在非主办单位能力控制之情况下，恕不负责：

2.1、任何由展馆提供的服务与设备

2.2、由不可抗拒因素导致的展览的全部或部分取消

3、出险理赔服务

如果发生保险事故请立即对出险现场进行拍照取证，并拨打现场报案电话：95500

**为降低搭建特装展位的责任风险和确保现场施工人员安全保障，
请各位参展商或搭建商购买展会责任险。**



2025第二十六届中国东北国际口腔器材展览会暨学术交流会
经办人：郭泊廷(07G004)，辽宁

面积	保险责任	保额 (人员限额/累计保额)	保费(元)
9 m ² -36 m ²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180 元
36 m ² -72 m ²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200 元
72 m ² -90 m ²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230 元
90 m ² -108 m ²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260 元
108 m ² -200 m ²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330 元
200 m ² 以上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400 元

4、展会推荐搭建商

公司名称：沈阳佳胜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铁西区景星南街 90 号中城大厦 23 层

联 系 人：于晓悦 15940592118 (微信)

传 真：024-25406600 25407700

邮 箱：77462350@qq.com



公司名称：沈阳众绘星空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青年北大街 19-3 号汇宝国际 A 座 3 单元 9 层

电 话：18640455909 17696670506 (微信同步) 024-23351372

联 系 人：杨经理

邮 箱：18605521@qq.com



公司名称：辽宁润博展览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和平区中华路 57 号

电 话：13555817040 18304055105

联 系 人：吴双 黄娟

邮 箱：3196154331@qq.com



公司名称：辽宁博联展览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世纪路 5-2 号同方世纪大厦 B 座 2507

电 话：15002473193

联 系 人：王小丫

邮 箱：549710740@qq.com



https://www.bo-lian.cn

公司名称：沈阳恒远方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沈阳市青年大街 185 号茂业公寓 1003 室

联 系 人：袁贤春 13940093731 (微信同步)

汤雪丽 13324064158 (微信同步)



http://www.hyfzls.co

公司名称：沈阳展源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浑南区营盘街禹州广场 A4 座

联 系 人：孙景春 13644078507（微信同步）

郭志伟 15940403958（微信同步）

邮 箱：429416660@qq.com



公司名称：沈阳艾瑞乐展览展示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沈阳市铁西区腾飞二街 58 号商务办公室

联 系 人：姚奕存 18204069788（微信）

邮 箱：2090381075@qq.com



<http://www.arlzl.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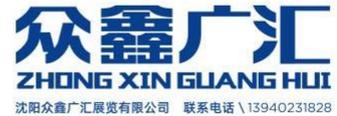
公司名称：沈阳众鑫广汇展览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沈阳市和平区胜利南街 888-80 号

联 系 人：刘鹤

联系电话：13940231828（同微信） 13940139214

邮 箱：1205929103@qq.com



公司名称：塞特建筑装饰工程（沈阳）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铁西区重工北街 65-2-12 门

电 话：15940507099（微信同步） 15604036444

联 系 人：迟艳波

邮 箱：261197925@qq.com



<http://www.setsj.com>

公司名称：沈阳国际展览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百瑞集团 - 凯恩（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国际展览中心 15 楼

电 话：024-22972666 22973888

传 真：024-22972777

联 系 人：张 霖 18758932066（微信） 519828588@qq.com

谭 妍 15542260523（微信） 1709815110@qq.com

高明亮 15543006569（微信） 452174593@qq.com



<http://www.brjt.com.cn>

5、展会推荐展品运输商

◆ 辽宁迪沃斯特会展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沈阳市苏家屯区会展路9号，沈阳国际展览中心，百瑞物流

联系电话：15804046646 联系人：鲍冉 邮编：110101

联系电话：13840250213 联系人：许师傅

进出馆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

服务项目 需用叉车	A、卸车运输至仓库。 (开展前免费存放三天， 超出三天，按10元/立方米 计算，包含空箱占地费)	B、仓库运输至展位	C、展馆门口卸车运输至展位。 帮助参展单位安放重件，(不 含组装和二次就位。)运送空 箱和包装材料至现场存放点保 存。
收费	70元/立方米或 1000公斤(二者择高计收)	70元/立方米或 1000公斤(二者择 高计收)	70元/立方米或 1000公斤(二者择高计收)
如不需要叉车的参展企业卸车运输至仓库、仓库运输至展位两项服务共收取费用 70元/立方米或1000公斤(二者择高计收)			
注明：所发展品外包装必须坚固，耐用适合反复搬运，防雨、防潮、另外易碎、偏重和有方向的产品要做好标识， 外包装标明展会名称、馆号、展位号、联系人方式。如需提前发货请电话告知。			

闭馆服务内容及收费标准

从展台运至展馆门口并装车，收费同进馆服务C项(70元/立方米或1000公斤(二者择高计收))

服务项目	规格	报价	注意事项
机器翻身、竖立、 组装、二次移位服 务附加费设备组装 /空箱摘帽/底托撤 除	3吨-5吨叉车	300元/小时	如参展商需要单独 租用叉车进行搭建 展台或机械就位等服 务，请参照此表。(不 足一小时按一小时计 算)
	吊车	500元/小时	

提前发货说明：

1. 提前发货到沈阳的展品由我司负责接收(必须提前与联系人电话沟通)
2. 如发货地和物流的原因发不到我公司提供的地址，需要我方去货站或物流所在地提货，我方将加收运费。具体价格根据路途和距离而定。

6、证件管理

参展商证件

使用对象：参展商

使用说明：参展商证只在展内使用，不得转借；

使用时间：2025年3月20日至3月25日

使用范围：沈阳国际展览中心内

专业观众证/参观证

使用对象：参观观众

使用时间：2025年3月22日至3月25日

使用范围：沈阳国际展览中心内

1.3 展商预登记、搭建商预申报、专业观众预登记及邀请

为方便参展、参会工作，提供更好的服务，本届东北口腔展展会特别开通了“展商通道”、“观众通道”与“搭建商通道”，分别提供以下服务：

- 展商通道：展商信息登记、会刊信息提交。
- 观众通道：专业观众信息预登记、申请《专业观众证》邀请专业观众。
- 搭建商通道：搭建商进行提前预申报。更加快捷、方便的办理图纸审核及入场手续，**2025年3月5日16:00前进行预申报**，可避免现场报馆的排队等候及费用上调。

也可通过官方网站的专业观众邀请平台，展商可以以电子邮件形式邀请专业观众进行预登记，还可以代为注册《专业观众证》，官方网站将及时通过电子邮件和短信，对邀请的观众发送展会最新信息；在开展期间，持有预登记 ID 编码的观众可以便捷换取《专业观众证》，并可经专用通道快速进入展区。

进行预登记——您将获得更多博览会的信息与服务！

搭建预申报——您将更快捷、方便的完成搭建工作！

7、布、撤展办理流程及须知

- (1) 3月20-21日、25日在展商服务处办理车辆通行证
- (2) 搭建车辆凭借主场提供的搭建商“车辆通行证”进出展馆
- (3) 参展商车辆凭借主办单位提供的“车辆通行证”进出展馆
- (4) 搭建商/展商车辆进馆时间：3月20-21日、25日 8:30-17:00

7.1 布展须知

布展前，参展商须到组委会报到，领取参展证等资料。布展开始后，在办理完进馆手续后，凭证件进入展馆开始布展，所有布展活动将严格限制在展商自己的展位内，搭建物品及展品严谨放在通道上。布展的包装箱需要存放到大会统一包装存放处，大会有权处理被留到展厅内的包装箱。

7.2 撤展须知

在规定的撤展时间之前，所有展商不允许随意撤展。现场出售的样品如需出馆，请到组委会处办理出门条。参展商应事先通知搭建商有关您的撤展安排，提前安排好撤展工作人员，展位拆除时，严谨违规操作，禁止将展台直接推倒或在展厅内砸碎，由此引发的事故责任，由参展商负全责。

7.3 重要提示

所有参展商必须在展览期间看管其开放展示的展品与物品。参展商必须在每天展览会开始前30分钟，即8:30进入展馆，看管好自己展位的物品。并可在每天的展览停止入场后停留30分钟。闭馆时请您不要过早离开自己的展位，请在保安清馆到您的展位时再行离开，以保证展品安全。

注意事项：布展车辆每日布展结束后至第二日开始布展前，禁止在物流区内停放。滞留车辆将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罚，如产生拖车等相关费用，将由车主自行承担。

8、沈阳国际展览中心交通图



9、车辆行驶路线图（待确定）



■ 展台搭建及现场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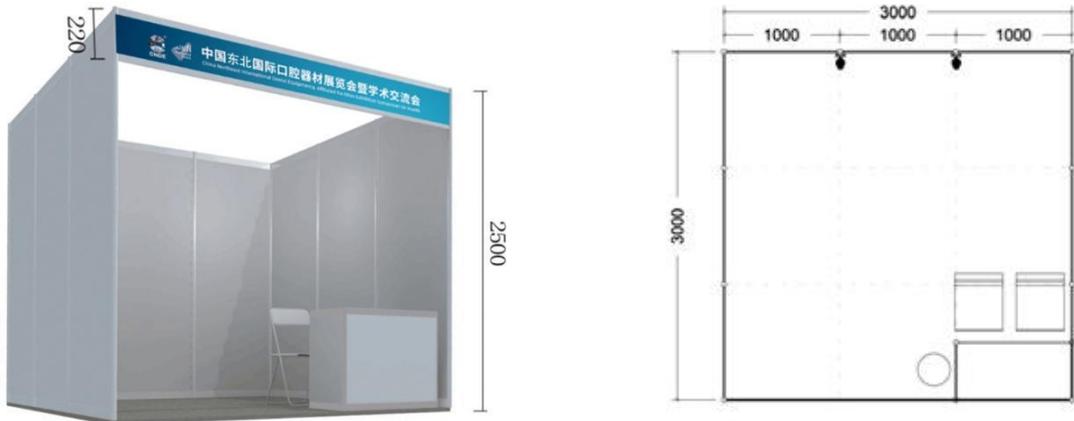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1、参展商应该严格遵守展览时间，展览期间不允许任何展位无人值守。
- 2、展览正式开始后，除非获得主办单位的许可，否则任何展品不可以从展位或展览现场撤走。在撤展之前，任何展品及展台不得拆卸。
- 3、不允许展位出让、转让或分租，一经发现，组委会有权撤销其展览资格，保留对其产品的遮盖或移出展馆的权利。
- 4、标准展位搭建形式如需改动，请于3月5日前通知主办单位，之后及现场改动必须向展馆缴纳改动费用。
- 5、**禁止在标准展位及租赁的展具上使用粘贴材料、打孔等行为，如有违反按照展馆处罚条例进行罚款。**
- 6、所有在展位中使用或展示的展品、材料和装置必须经过防火处理，并且符合消防与展馆标准。
- 7、展厅内的任何间隔、地面、顶棚或任何结构都不允许钉、贴、打孔或安装任何固定物。不得在展位范围以外的立柱上进行包覆、悬挂、喷涂及粘贴。展厅地面严禁使用各种涂料或胶水，不得在地面钻孔，不可损坏及不能将地面沾上油污、化学药品或有机胶等，如有违反按照展馆处罚条例进行罚款。
- 8、严禁在展馆内进行展台结构单元的加工，高温焊接、高温切割、电锯、烘干、喷漆、大型压缩机等设备不得在展厅内使用。

1.1. 标准展位

(1) 标准展位尺寸

标准展位外尺寸为3米×3米，内尺寸为2.95米×2.95米，高2.5米。



标准展位基本配置：一块企业中英文名称楣板（双开口展位两块楣板）、220V/500W单相电源插座一个，照明灯2只，咨询桌一张，折椅两把。（咨询桌尺寸：974mm长*474mm宽*760mm高 画面：890mm宽*650mm高）

(2) 注意事项：

- 1、严格遵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沈阳国际展览中心展馆使用管理规定》，服从中心运营部、工程部、保障部的监督检查。
- 2、各参展商一律不得私自拆卸展架、展具；不得将重物、画框直接挂、靠在展板墙上；不得将自带展架展具连接在配置的展架展具上，以防展位倒塌。
- 3、所有标准展位的搭建材料及展具均为租赁性质，展商应爱护展板、展具及展馆设施。严禁在展板及展具上装嵌各类钉子，刀刻，用各种笔墨乱写乱画及钻孔。展板上不能涂油漆，不得使用双面胶、海绵胶、黄胶带、带字胶带，不得使用透明胶带等易脱胶及不易清理的材料为展位划线、粘贴广告，自带宣传品不能贴有破坏性强的胶带纸和使用胶水。如有违反按照展馆处罚条例进行罚款。
- 4、展位内提供的单项插座，只可接驳于电视、电脑、手机充电器等，严禁用于机器接驳及照明接驳。如需额外用电，**请与主场申报用电接驳，额外接驳用电的展位须自行配备二级电箱，不允许直接与展馆电箱连接。**

1.2. 特装展位

(1) 特装展位范围

指划定的从展位地面边界起，至展台所处区域限高高度内的立体空间。

- 1、所有展台设计效果图及详细技术资料《尺寸、材料说明（搭建材料应为非易燃烧物）》必须于 2025 年 3 月 5 日 16:00 以前登录主场服务平台 <http://zc.bo-lian.cn/>提交至主场服务商。没有获得批准的参展商不予办理施工证件，自行施工者不予送电，并不予返还施工押金。如果展台设计影响其它参展商的展台效果，主办单位有权要求该参展商改变展台设计。馆内消防设施，无论是地面及地上均不得遮挡，覆盖。
- 2、**所有展厅内展台设计搭建统一高度为 4.5 米，最大跨度不得超过 6 米，由于建筑设计导致个别位置的高度限制，将由主办单位另行通知；实际的高度限制视展台位置而定并须由展馆审核批准。**
- 3、展馆部分地面为大理石材质，参展企业必须做好相应的防护措施，如有污染或造成破损需按展馆相应规定赔偿。

(2) 二层展台

原则上不允许搭建二层展台。如有特殊需要的参展企业，必须经省（直辖市）级设计资质的设计部门设计并施工（递交方案时同时递交相关资质）。未经批准的二层展台一律不准施工。

(3) 展品的布置与展台设计

- 1、展品的布置与展台的设计须考虑到对邻近展台的视觉影响及现场观众流向。
- 2、无论一面、两面、还是三面开放的展位，其背景的位置必须获得主办单位的事前许可，否则该展台设计不得用于展览中。另外，**展位面向主通道的一侧必须开放**，位于观众入口的展位正向背景墙必须留有至少 1/2 的通透空间。
- 3、**背对背式的特装展台，背景墙高的一方必须对超高部分的背面（面向其他企业一侧）进行**

整体处理，要求平整美观，颜色为白色。不符合上述要求主办单位有权要求整改。

4、展台设计的范围限制在划定的展位地面边界至所在区域限高之间的立体空间内，所有展台结构及附属部分一律不得超过此范围之外。

1.3. 展馆安全防火规定

(1) 根据《消防法》等有关规定，在展馆内禁止下列行为：

- 1、在公共消防疏散通道和靠近黄线的墙壁附近堆放材料、展品及其它物品。
- 2、遮挡、埋压、圈占及堵塞展馆内的消防设备设施。此类设施设备包括：灭火器、消火栓、红外线探测对射、自动灭火系统及其管道、防火门、各种隔离门、安全紧急出口门等。
- 3、**在展厅内禁止明火、切割、打磨、电焊、气焊、喷漆、使用台式电锯等危险作业。**如有特殊情况确需使用的，须向中心提交书面申请，并附上明确的作业说明与消防保卫方案。中心安全部门将根据实际情况签发相应的作业许可证，限定作业时间和区域。
- 4、在展厅内禁止燃放烟火和冷烟花。
- 5、不准将汽油、信那水、酒精、氢气瓶、氧气瓶等易燃、易爆品带入展馆。
- 6、参展商展品附带的压力容器，必须检验合格并有明显检验标识。压力容器必须隔离存放，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 7、**所有施工材料应使用阻燃材料。确因需要使用易燃材料（如木料）搭建展位的，必须采取阻燃措施。**
- 8、展区内一旦发生火警，任何人均有义务就近向中心保安人员报警或拨打馆内消防电话、紧急按键等，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的统一指挥。
- 9、展馆内严禁吸烟。违者视情节给予严厉处罚
- 10、公安消防员、中心工作人员和委托的保安员有权对展览会（活动）现场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并签发《消防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如发现存在消防安全隐患，主（承）办单位应积极配合

并负责督促主场承建商、参展单位落实整改。对未及时整改隐患的单位和展位，为了确保展览会（活动）的安全，中心有权上报公安消防部门进行处理或对展位停工停电，直至全部隐患整改完毕，由此而造成误工或发生消防安全责任事故中心概不负责，并追究相关单位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一切法律责任。

11、对展品包装箱、杂物务必及时清理并运出展馆，严禁将其存放在摊位内、柜顶及板壁的背面。违者予以处罚并责令清理。

12、认真做好清场工作，确保闭馆后的安全。重点是：①清理易燃杂物、火种和其它灾害隐患。②切断电源。③关好门窗。

13、进入施工现场的人员必须按规定佩戴好安全帽，脚手架的材料及搭建，必须符合施工规范要求，牢固可靠。高度为 2 米以上的施工作业时必须使用脚手架施工平台。在施工禁止使用有安全隐患的脚手架。**施工用的梯子必须为金属框架牢固可靠，木质梯子不能在展馆中使用。**

上梯作业必须佩戴安全帽，梯子下有人员帮扶。

14、**特装展位须按照每 36 平方米不少于 2 个的标准，自行配备 4kgABC 型干粉灭火器，小于 36 平方按 36 平方计算。**

15、**200 平方米以上封闭特装展位，必须有两个以上出口，并保证出口的最小宽度不小于 1 米。如出口有门，开门方向必须向外，并保证门能够顺利开启。**

16、特装展位原则上不允许封顶，如必须设计封顶，需按消防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17、特装密封展位正对防火门和卷帘门的地方必须留出不少于宽 1 米、高 2 米的出入口。

1.4. 电力供应

1、为了安全起见，展览场地所有连接主电力系统的工作都必须有展馆工作人员负责，**展台申请施工用电，照明用电和设备用电需分开申报，展位须自行配备二级电箱，不允许直接与展馆电箱连接。**

(1) 展位电箱要求：二级电箱不可大于一级电箱，二级电箱必须配备保护盖。并按照标准制作并粘贴“有电危险”的警示标贴，悬挂距离地面 30cm。

2、用电设备的安装应符合“电子工程安装通用标准”以及技术常规，电线应选用有绝缘保护层、对易燃物质、装饰物及展品有一定抵抗作用的铜芯线缆，或使用具有防火隔离层的线缆。照明设备必须有足够的散热孔隙。展台严禁使用例如碘灯、高压灯、加热器、电熨斗等电器，严禁超负荷用电。布展期间，临时线缆必须遵循有关规定。

3、标准展位可提供 500W 电源插座，用来连接笔记本电脑等设备，严禁用于机器接驳。如需额外用电，请与主场申报用电接驳，额外接驳用电的展位须自行配备二级电箱，不允许直接与展馆电箱连接。

4、布展临时电为布展期搭建展位所用，开展期间照明及展品设备等用电需申报展期用电。

1.5. 消防及危险品

1、所有参展商及搭建商、工作人员及参观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以及主办单位、展馆的消防安全规定，违反规定造成的任何后果由参展商或责任人负全责。

2、展馆区域内一律严禁吸烟。

3、任何人遇到火情，应及时报警。馆内所有物品不得阻碍、遮挡空调系统、机械通风口、消防安全设备、消火栓柜、室内照明紧固装置、紧急出口及监控系统。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存放任何物品。

4、严禁使用明火、有毒或危险材料，包括易燃易爆液体、压缩气体或危险化学品；禁止演示、操作任何可能被认定危险的电力、机械或化学器具；特殊展品（如机油、添加剂等），只允许展示产品外包装。

5、展位顶棚原则上不允许全封顶，封顶面积不得超过展位面积的 50%。如有特殊需要装饰全封顶展位，展位搭建商需在装饰品上方配备悬挂式灭火器，装修及装饰材料需经过防火处理，并符合消防与展馆标准。

6、展位内按每 36 m²配备不少于 2 个 4kgABC 型干粉灭火器。

7、公安消防等部门将于布展期进行联合安全检查，对于安检期间发件不符合安全规定的展台结构、展品、设施、危险品、不明物品等，将由有关部门强制清除，主办单位恕不负责。

1.6. 保安及保洁

- 1、参展商将在展商报到时领到参展证。进入展厅时，必须佩戴参展证。
- 2、对于违反主办单位及展馆的管理规定的行为或可能威胁到公众安全及展会形象的行为，主办单位有权予以制止并清理出展会。
- 3、请在参展中保管好个人及展位上的物品，尤其是现金、摄照像机、笔记本电脑等贵重物品。如发现被盗或可疑情况请您速向保安或公安部门报案。
- 4、展馆在展览开幕之前及随后每天将对展厅提供一般的清扫工作。展览开放期间，请随时将废弃物投入垃圾桶，展览结束时请将垃圾放置在展位外的通道边，由展馆保洁进行清扫。展位内的清扫工作由展商自行负责。请主动市场保持展厅及占位的清洁卫生。
- 5、包装箱等需安置在大会制定的包装存放处，撤展开始前不得取用，不按指定位置存放将视为无主垃圾清运。

1.7. 包装物

为保持展区通道的畅通，请将暂时不用的板条箱和纸箱清理并寄存，详细情况请向展馆服务台咨询，撤展开始前不得取用，不按制定位置存放将视为无主垃圾清运。

1.8. 展览大厅广播

展览大厅内广播设备由大会主办单位统一管理，用于播放大会通告、展览安排、紧急事件通知等。恕不接受商业广告、寻人启事、失物寻找或领取等个别行为的广播内容。

1.9. 音量控制

参展商在展位内自行设置的扩音广播设备音量应控制在周边展位参展商允许的范围内（不超过 60 分贝）。主办单位在接到投诉后，有权要求参展商关闭扩音广播设备或减小音量，音量标准由主办单位工作人员在现场主观判定。

1.10. 参展产品

1. 参展商必须保证展品的真实性、合法性；
2. 若出现法律纠纷，需由相关执法部门解决；

1.11. 展品促销

1. 参展商不得随意在公共区域悬挂、张贴广告、不得发放传单等宣传品。
2. 参展商不得擅自组织进行巡回展出，礼仪队、军乐队等类似活动不得进入展场。
3. 不得发布、组织大会广告形式之外的任何展示活动。

1.12. 保险/责任与风险

1. 主办单位建议：参展商应对自己的展品或者其它贵重物品投保，以防失窃、丢失、或包括火灾等引起的各种损失。
2. 在非主办单位能力控制之情况下，恕不负责：
 - 任何由展馆提供的服务与设备
 - 由不可抗拒因素导致的展览的全部或部分取消
 - 展览会规则的全部或部分修改或变动
3. 本届展会要求每个净地展须在购买《展览会责任险》后，方能办理报馆手续。
4. 根据《展览会责任险》在保险期间内，由于被保险人或其雇请人员在展览场所进行展出工作、装卸展品、运转机器以及过失行为导致建筑物、固定设备损失以及雇员和第三者人身损害所产生的赔偿费用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13. 不可抗力

因战争、国家紧急状态、疫情、火灾、自然灾害、展馆因非人力可控制的因素不能使用，导致展览会取消、延期或展览时间缩短，主办单位不承担参展商直接的或间接遭受的损失。如疫情、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等不可抗力、劳工争端引起的法律判决，在以上情况下，主办单位盖不退还参展商已付的全部或部分款项。

1.14 卫生保障规则

1. 布展期，展台搭建材料的包装、废料、碎片等不得阻塞展览中心内通道，施工单位每天

清场前必须清理搭建垃圾、日常垃圾；

2. 展会期间，各展位自行负责保洁工作，大会仅提供公共区域的一般清洁工作；除公共区域的日常垃圾清洁，各展位内的展品、展具清洁由参展单位自行清洁及维护；

3. 展期内，各展位当日累积垃圾请于每日闭馆前自行清运到指定垃圾点，不得堆放在通道及公共区域；

4. 施工单位及展位负责人必须按照“展会时间安排”所规定的时间段内清理现场所有材料，不得野蛮施工，展位拆除材料禁止堆放在货运通道，严禁肆意展览中心外围丢弃拆除材料。清理完成后及时与主场服务商签字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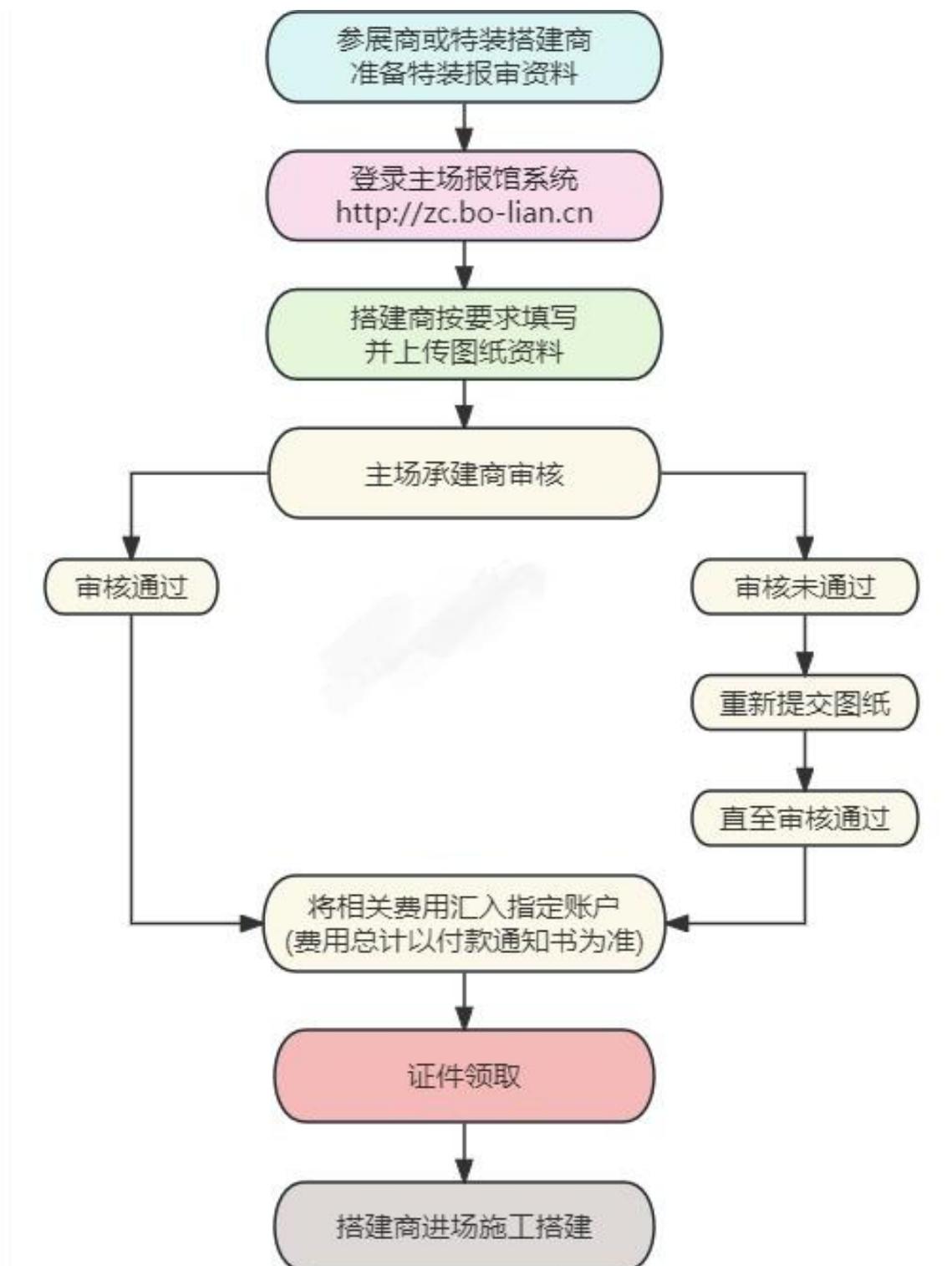
5. 禁止向展览中心卫生间排水处排放涂料、工业污水餐饮垃圾等，需至指定地点排放。展览中心洗手盆、便池或任何下水道严禁处理垃圾，严禁向展览中心任何排污口或排水系统倾倒颜料、油脂、酒精、化学品或其它物质。如有相关需求，请提前申请。如有不当物质被倒入排污口，需自行承担清洁或维修损坏费用。

1.14 知识产权规定

严格遵守知识产权管理制度，不展出侵权产品，不侵犯其他单位知识产权，参展期间携带好本单位相关知识产权证明，如有相关单位投诉，积极配合主办方及知识产权管理部门的相关工作。

■ 特装展位申报

1、特装展位申报流程



2、特装展位申报资料

特装展位办理施工手续需提供以下材料：申报图纸、水、电、气、管理费、押金的缴纳请登录主场服务平台 <http://zc.bo-lian.cn/>

资质部分	
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注册资金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	要求：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附件一）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参展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二）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附件三）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展位施工管理扣除规定（需由搭建商盖骑缝章）（附件四）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特装展位施工人员登记表（附件五）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布展安全、防火承诺书（附件六）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参展商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特殊工种操作证复印件（如电工证、高空作业证等）	要求：复印件加盖公章（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展会责任险（请在指定保险公司购买）	要求：提供购买保险的保险公司确认单
图纸部分	
展位立体效果图（至少 2 个角度），现场须持原件	要求：含侧视图、俯视图和平面图、封顶面积示意图，（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展位材质尺寸图	要求：标明整体展位长宽尺寸，各墙体的高度并标明主要材质（B1 难燃级），（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展位施工细部结构图（现场须持原件）	要求：标明外围和内部主体承重结构的位置。外围结构的距离尺寸。展位内部横梁（天花）间跨度尺寸。标明各墙体厚度尺寸。悬挂物（吊灯，灯箱等）物件重量以及固定的工艺，（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展位立面网格图（至少 2 个角度），现场须持原件	要求：标注网格尺寸，（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展位平面网格图（至少 2 个角度），现场须持原件	要求：标注网格尺寸，（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电路图及电箱位置图（现场须持原件）	要求：标注用水、用电设备和电箱位置，（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服务部分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电（临时电及展期电）、水、电话、网络服务申请表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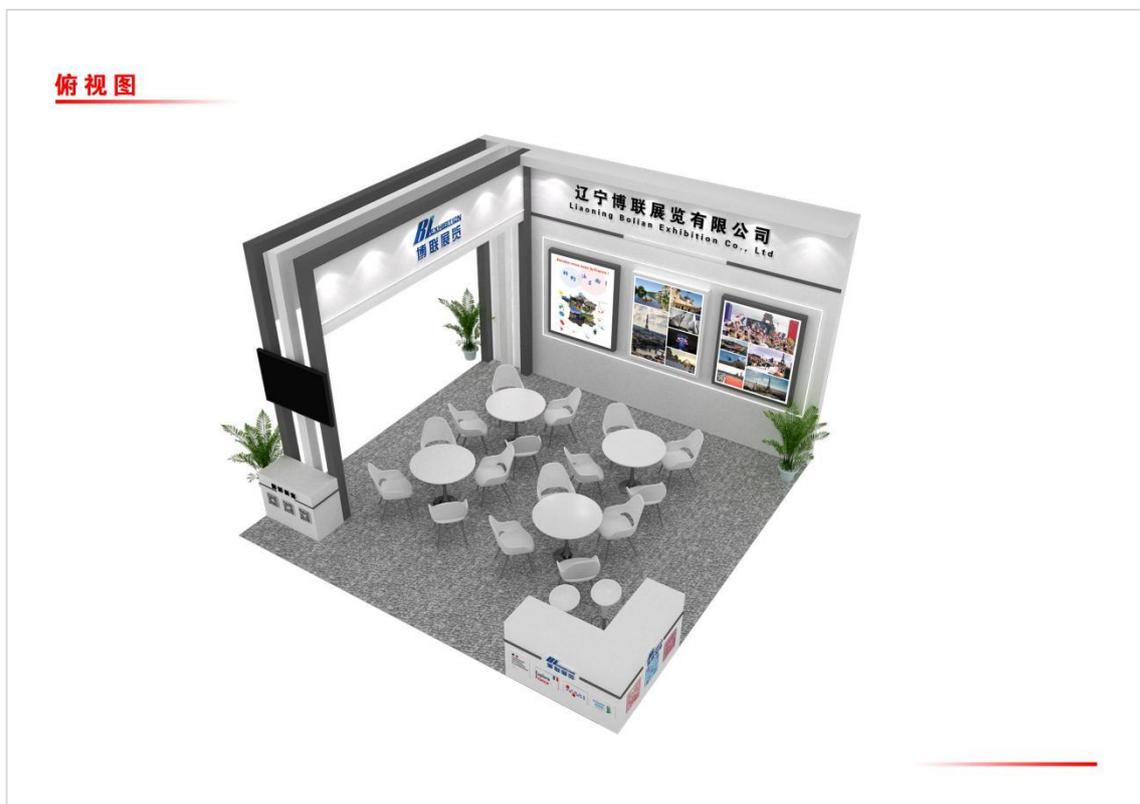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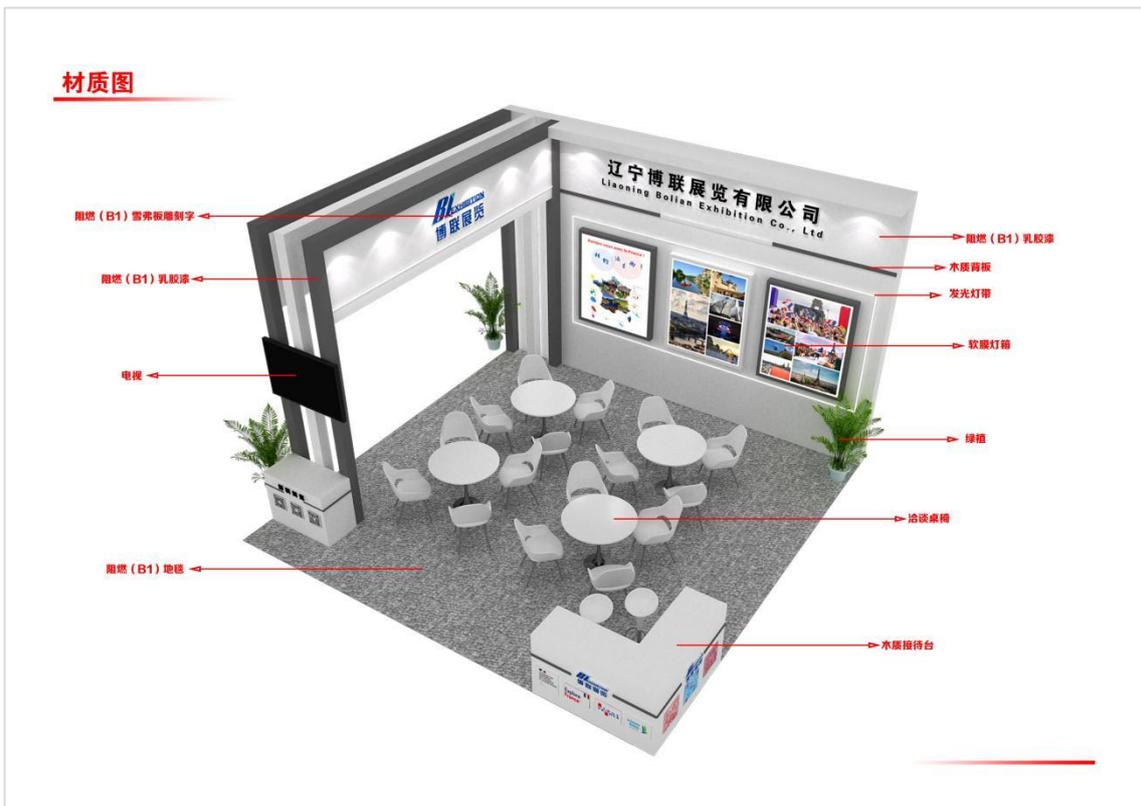
- 1、以上材料均须加盖公章（红章），且将电子版扫描件于布展前（2025 年 3 月 5 日 16:00）申报图纸、水、电、气、管理费、押金的缴纳请登录主场服务平台 <http://zc.bo-lian.cn/>
- 2、2025 年 3 月 5 日 16:00 后，主场不再接收预申报邮件（以汇款到账为准），未申报企业需携带纸质版至现场服务处办理审核，费用以现场价格执行，并可能顺延进场布展时间。
- 3、以上相关表格、附件下载及其他预申报问题请联系主场服务商-预申报负责人。

办公电话：13904029846 024-238902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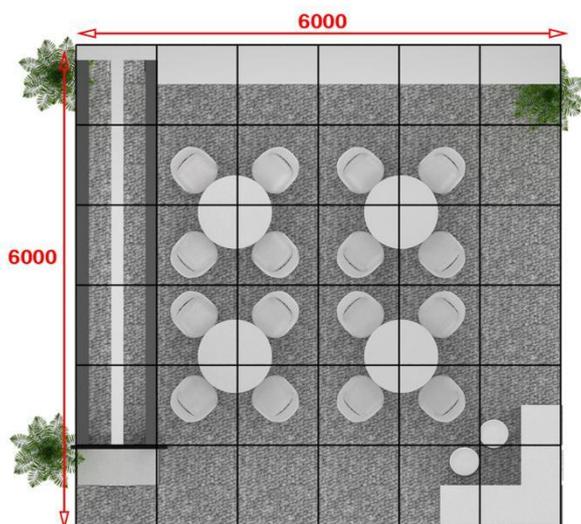
3、特装展位申报图例样本

温馨提示：请一定对照平面图，找准自己的展位，对照展馆各部位限制尺寸制定设计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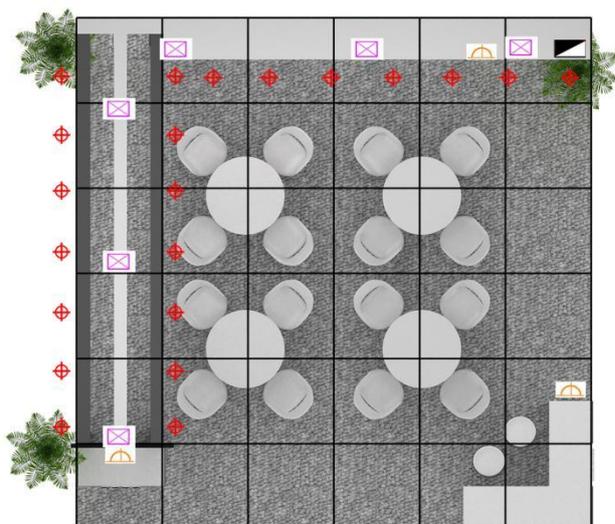




平面网格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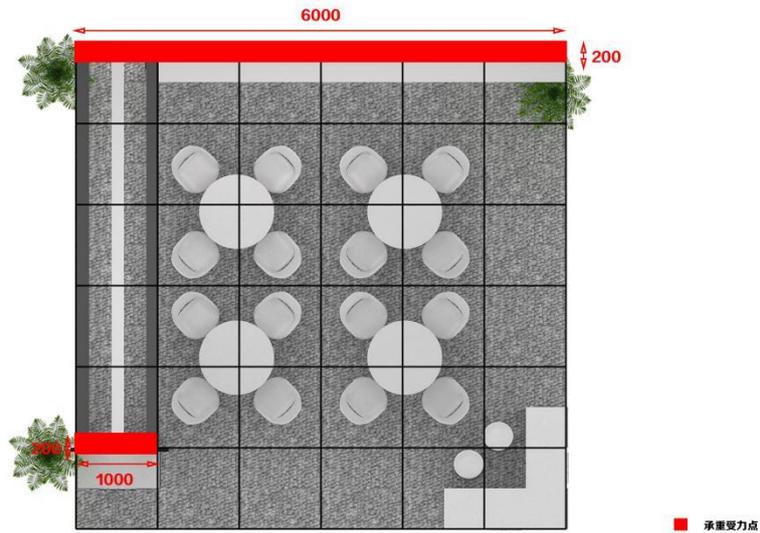


电路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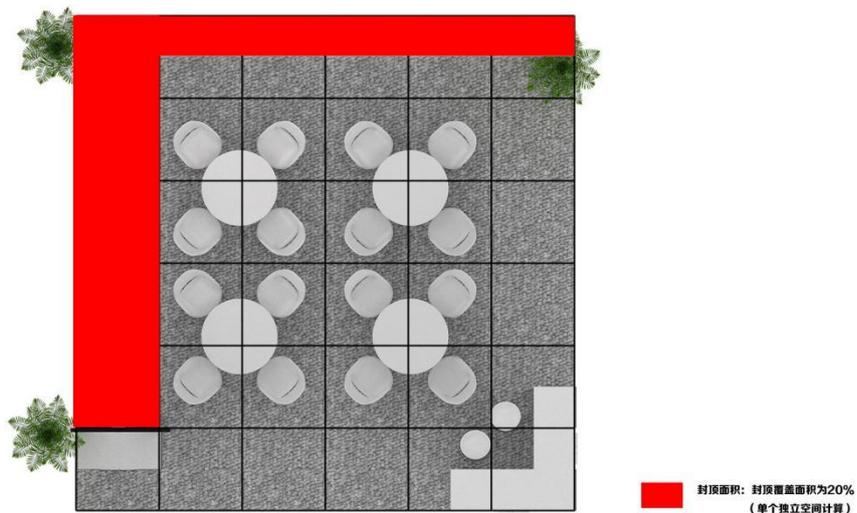


图例	名称
	射灯
	吊灯
	插座
	配电箱

主体承重结构图



封顶面积示意图



4、特装展位施工管理项目收费标准

4.1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项目价目表

序号	类型		价格
1	施工证工本费及管理费		35 元/个
2	施工车辆通行证		50 元/个
3	特装展位管理费（推荐搭建商）		30 元/m ²
4	特装展位管理费（非推荐搭建商）		40 元/m ²
5	施工安全及清洁押金 （推荐搭建商）	50 m ² 以下（含）	¥5000
		51-100 m ² （含）	¥10000
		101 m ² 以上	¥15000
6	施工安全及清洁押金 （非推荐搭建商）	50 m ² 以下（含）	¥10000
		51-100 m ² （含）	¥20000
		101 m ² 以上	¥30000

备注：1. 清洁押金需由展商清理完展台，展馆指定清洁人员确认签字后方可退回。
2. 押金退还标准及要求：参见主场押金退还要求，布、撤展及展期没有发生任何事故方可退回。

4.2 展馆加班费用价目表

展馆加班费用价目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延时时段 服务对象	17:30-21:30	21:30-24:00	备注
1	参展商 （100 平方米及 以下）	5 元/平方米/小时	9 元/平方米/小时	1. 参展商应于 16:00 前申请。 16:00 后追加 30% 费用； 2. 原则上不允许参展商 24:00 以后加班； 3. 在特许情况下，24:00 后的加班费 20 元/平方米/小时；
2	参展商 （101 平方米以 上）	4.5 元/平方米/小时	8 元/平方米/小时	

4.3 用电价目表

动力用电			
名称	电压/电流	预申报价格 (元/展期)	备注
展位动力 配电箱	380V/16A	780	1、接驳费含安装、维护、安全用电管理； 2、展期按 4 天计算。超过天数，电费按实际天数计算； 3、室外展场电力接驳加收 20%； 4、24 小时用电加收电费 100%； 5、请服从展馆电力接驳管理规定，自行配备二级电箱； 6、预申报截止日前提交预申报清单并将预申报款项汇入主场指定账号； 7、3 月 5 日 16:00 后申报价格上浮约 30%进行收取，请提前做好预申报工作； 8、由参展商、搭建商自身原因引起的二次接驳，按照 200 元/次收取二次接驳费。 9、其他关于电量问题请与主场单位联系。
	380V/20A	960	
	380V/32A	1430	
	380V/50A	2520	
照明用电			
名称	电压/电流	预申报价格 (元/展期)	备注
展位照明配电箱	220V/16A	520	1、接驳费含安装、维护、安全用电管理； 2、展期按 3 天计算。超过天数，电费按实际天数计算； 3、室外展场电力接驳加收 20%； 4、24 小时用电加收电费 200%； 5、请服从展馆电力接驳管理规定，自行配备二级电箱； 6、预申报截止日前提交预申报清单并将预申报款项汇入主场指定账号； 7、3 月 24 日 16:00 后申报价格上浮约 30%进行收取，请提前做好预申报工作； 8、由参展商、搭建商自身原因引起的二次接驳，按照 200 元/次收取二次接驳费。
	220V/20A	650	
布展期施工用电			
名称	电压/电流	预申报价格 (元/展期)	备注
布展期施工	220V/16A	520	按布展期 3 天计算，每超 1 天，加收 150 元。

4.4 水和压缩空气租用价目表

水力接驳申请			
序号	项目	规格	单价 (元/处)
1	固定给水	DN20mm (6分)	800
2	固定排水	DN32mm (1¼寸)	200

- 1、由参展商、搭建商自身原因引起的二次接驳，按照 100 元/次收取二次接驳费；
- 2、供水展位应距离地沟接水点 10 米以内为宜，地沟接水点在各馆的 1、2、3、4、6、7、8、9 号门附近。

中央供气租用申请		
序号	种类	价格 (元/展期)
1	300 升/分	750
2	600 升/分	1000
3	1000 升/分	1200

- 1、中央供气技术参数如下：供气压力范围 $P=0.6-0.8\text{Mpa}$ 气体中粒子大小 ≤ 0.01 微米，粒子浓度 $\leq 10\text{mg}/\text{m}^3$ 最大含油量 $\leq 0.01\text{PPM}$ 露点温度 $3-10^\circ\text{C}$ ；
- 2、布展前 7 天提交预申报清单并将预申报款项汇入主场指定账号；
- 3、现场接驳收费标准：将按照预申报价格上浮约 30%进行收取，请提前做好预申报工作；
- 4、如客户要求中央供气系统提前供气，须由主办单位向展馆提出申请，并按提前时间缴纳开机费用。每提前 4 小时按本次展会中央供气租赁总价的 20%计费，不足 4 小时按 4 小时计费，以此标准累加；
- 5、供气的常规管径为：DN15mm 和 DN8mm。如有特殊需求，将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协商。

租用电话及通讯价目表			
序号	项目	价格	备注
1	网络	500 元/1 个 IP/展期	馆内共享 200M 带宽
2	独享网络 10M	1500 元/展期	
3	独享网络 20M	2500 元/展期	
4	独享网络 50M	3500 元/展期	
5	独享网络 100M	6500 元/展期	
6	二次线路接驳费	300 元/次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价格	数量	合计金额
布撤展施工证		35 元/个		
布撤展车证		50 元/个		
特装展位管理费		推荐搭建商	30 元/m ²	
		非推荐搭建商	40 元/m ²	
施工安全及 清洁押金	推荐搭建商	50 m ² 以下（含）	¥5000	
		51-100 m ² （含）	¥10000	
		101 m ² 以上	¥15000	
	非推荐搭建商	50 m ² 以下（含）	¥10000	
		51-100 m ² （含）	¥20000	
		101 m ² 以上	¥30000	
合计金额：				

施工搭建公司名称：_____ 施工负责人：_____

参展商名称：_____ 展位号：_____

签 名：_____ 日 期：_____

注：此申请表要求盖红章生效

注：

施工安全及清洁押金，展会结束撤展清理完毕，请及时通知主场服务商验收场地，签字确认后，安全及清洁押金将在撤展结束后30个工作日（无息）退回指定账户，现场不办理施工安全及清洁押金退还工作。本申报表格请于2025年3月5日16:00前发送至主场报馆平台 <http://zc.bo-lian.cn/>。并将款项汇至指定账户。汇款截止日期2025年3月5日16:00，订单全部付款收到后，贵公司凭借汇款底单领取收据及证件。

订单在全部付款收到后生效，汇款方承担全部汇款手续费。主场服务商不接受以个人名义汇款；发票中开具的单位名称与汇款单位一致。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请提供：（1）一般纳税人证明；（2）公司开户行、账号及联系电话。

收款单位：辽宁博联展览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沈阳浑南支行

账 号：2105 0143 0008 0000 0547

用电、水、气、网申请表

单位：人民币（元）

名称	电压/电流	预申报单价	数量	总金额	备注
布展期施工临时用电	220V/16A	520			按布展期 3 天计算，每超 1 天，加收 150 元
展位动力配电箱	380v/16A	780			1. 接驳费含安装、维护、安全用电管理； 2. 展期按 3 天计算。超过天数，电费按实际天数计算； 3. 室外展场电力接驳加收 20%； 4. 24 小时用电加收电费 100%； 5. 请服从展馆电力接驳管理规定； 6. 布展前 15 天提交预申报清单并将预申报款项汇入主场指定账号； 7. 3 月 5 日后申报价格上浮约 30%进行收取请提前做好预申报工作 8. 由参展商、搭建商自身原因引起的二次接驳，按照 200 元/次收取二次接驳费。
	380v/20A	960			
	380v/32A	1430			
	380v/50A	2520			
展位照明配电箱	220v/16A	520			9. 展台申请施工用电，照明用电和设备用电需分开申报，展位须自行配备二级电箱，不允许直接与展馆电箱连接。
	220v/20A	650			
水					
压缩空气					
其它项目					
合计金额					

施工搭建公司名称：_____ 施工负责人：_____

参展商名称：_____ 展位号：_____

签名：_____ 日期：_____

注：此申请表要求盖红章生效

注：1. 施工安全及清洁押金，展会结束撤展清理完毕，请及时通知主场服务商验收场地，签字确认后，安全及清洁押金将在撤展结束后30个工作日（无息）退回指定账户，现场不办理施工安全及清洁押金退还工作。

2. 本申报表格请于 2025 年 3 月 5 日 16:00 前发送至主场报馆平台 <http://zc.bo-lian.cn/>。并将款项汇至指定账户。汇款截止日期 2025 年 3 月 5 日 16:00，订单全部付款收到后，贵公司凭借汇款底单领取收据及证件。

3. 订单在全部付款收到后生效，汇款方承担全部汇款手续费。主场服务商不接受以个人名义汇款；发票中开具的单位名称与汇款单位一致。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请提供：（1）一般纳税人证明；（2）公司开户行、账号及联系电话。

附件一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

(由参展公司填写、盖章，报馆时提交原件)

我公司为_____展会_____参展单位，展位号为_____ 馆_____号，搭建面积_____平方米，展位长_____米，宽_____米。现委托_____ 公司为我公司展位搭建商，且证明：

- 1、该搭建公司经考察审核合格后确认为本展位唯一指定搭建商，且具有搭建资格；
- 2、该搭建公司已同本企业签定相关搭建合同，确保展位安全施工及正常运行；
- 3、我公司已明确组委会及展馆方施工管理相关安全细则，并通知我公司指定委托搭建公司在现场确保施工安全；
- 4、配合组委会和展馆方对展位安全进行监督，如违反场馆相关施工安全规定，组委会及展馆方有权对展位进行处罚；
- 5、对搭建商进行监督，若违反组委会及展馆方施工管理相关规定，组委会及展馆方有权追究我公司及我公司指定搭建商一切责任。

参展单位（盖章）：

代表授权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二 安全员授权委托书

(由搭建公司填写盖章)

本授权书声明：_____公司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负责第 21 届沈阳国际家博会展会现场安全事宜，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无转委托，特此声明。

(※此处请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施工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此处需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

(由搭建公司填写盖章)

展览会名称: _____ 馆号: _____ 展位号: _____

参展商名称: _____ 展位搭建商名称: _____

施工现场负责人: _____ 现场联系电话: _____

施工单位应严格遵守组委会、主场承建商及展馆的各项规定，如有违反须负一切损害赔偿及法律责任。施工单位保证如因展位之设计、施工、使用或拆除不当等情况而发生的任何财物损失、人员伤亡、或其他侵权事故，除自负一切法律责任外，须保证组委会、主场承建商及展馆免于受到因此所衍生的任何民事、刑事诉讼；否则将负责赔偿其包括诉讼费、律师费在内的一切损害。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大型活动的各项规章制度、消防要求、沈阳国际展览中心的各项规定以及其它相关规章制度，服从主办、主场服务商及展览中心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位和人身安全。
2. 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由施工单位负责，施工单位应确定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人，全面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防火工作及施工队伍的管理。展览中心开展后，施工单位必须留电工、木工等值班人员，负责展位安全管理和维护。
3. 施工前应办理施工资质登记备案、施工图纸报审等手续，并交纳相关费用。
4. 展位施工人员须佩戴本届展会核发的施工证件，一人一证，定人定岗。专业技术人员须持上岗证施工。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戴经相关单位检测合格的安全帽。搭建施工 ≥ 2 米视为高空作业，施工人员要佩戴安全带，升降车上要设有防护栏。
5. 特装展位不得超过限定高度及限定的展位空间范围。**展厅内限高 4.5 米**。当展馆限定高度与组委会规定不一致时，以高度较低一方为准。
6. 严禁施工及参展单位损坏新世界展览中心基础设施及各种专用管线的行为。所有结构应与展位自身结构连接，严禁使用展厅顶部吊挂展位造型。未经允许严禁私自进行广告宣传。
7. 展位结构必须牢固、安全。搭建材料应符合国家关于临时性建筑的材料用法标准及环保要求，并应使用难燃或阻燃的材料，禁止使用弹力布和针棉织品做装饰材料。禁止使用高温灯具。
8. 展览中心内所有区域严禁吸烟。展位施工不得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禁止明火作业。展位禁止采用全封闭式顶棚，至少有 50%以上的平面开放面积并不得阻挡展览中心顶部消防设施，以确保展位的消防安全性。
9. 施工单位不得私自动用展览中心配电箱等固定设施。用电设施、材料及使用方法应符合国家标准。
10. 搭建 4.5 米以上或二层结构复杂的展位必须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及安全的要求并提供由设计院所出施工图纸并附注册结构工程师出具的审核报告（盖有国家注册结构工程师名章）。确保搭建展位各连接点及展位整体结构的牢固性。
11. 撤展时，各施工单位不得强行拉倒展位或违规拆除。须将搭建材料全部撤出展览中心并清运干净。

注：主场服务商对本责任书保留最终解释权和修订权。现场管理人员有权进入展位进行检查，对于不合格情况可给予相应处罚，并保留对特殊情况实行特别限制的权利。

本人已仔细阅读此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并保证严格遵守此规定。

施工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附件四 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施工单位及施工人员违反主办、展馆及主场承建商管理规定，致使施工的项目，于施工中、展出中、撤展中以及运输过程中，发生倒塌、人员受伤、火灾等一切安全事故，施工单位负全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以及由此给展馆、主办单位以及主场承建商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名誉损失。展馆将视情节轻重对施工单位给予警告、扣罚押金、在行业内公示等处罚。

为确保展览会施工安全有序的顺利进行，加强和规范展览会施工秩序，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凡进入展馆进行展览施工的单位和个人需自觉遵守展会各项规章制度，签定《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并严格执行，同时接受如下处罚：

序号	内 容	处罚额度
1	施工人员无中心核发证件或一证多用、无统一着装、无佩戴安全帽	每人、每次、每项扣罚500元
2	特殊工种施工人员无国家或地方劳动部门颁发的相关工种上岗资格证书	每人、每项扣罚2000元
3	施工过程中偷工减料、随意更改设计、私自改动展位框架结构、添加灯具等设施或展台不牢固产生倒塌现象	停止其展位施工并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4	展位超出承租面积（投影边线超出承租边界线）或展位搭建超过中心规定跨度及高度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
5	搭建展位施工占用通道或消防通道、遮挡消防设施、电气设备、紧急出口、风塔出风口及各种标识	每项扣罚1000元并取消遮挡
6	未经批准越区域、超时工作	每项每次扣罚1000元并补齐加班费用
7	二层或结构复杂展台时，无展台细部结构图且没有加盖具有相关资质设计院审核章和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及审核报告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
8	展位未按要求配置灭火器或数量不足	扣罚500元并要求补齐
9	搭建材料不符合消防要求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
10	展位所有结构背板墙未做妥善装饰处理及防火处理	每平方米扣罚1000元
11	使用易燃、易爆物品（如：酒精、稀料、橡胶水等），馆内进行喷漆、大面积刷漆工作	每项、每次扣罚2000元
12	在国展中心设施上进行吊挂、捆绑施工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的50%
13	施工单位私自使用展馆地沟盖板	每块扣罚1000元
14	使用喷灯，电、气焊，电锯，电刨，角磨机等易产生明火或粉尘的加工工具	每项、每次扣罚1000元
15	馆内吸烟	每人每次扣罚1000元，并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

16	在国展中心院内进行野蛮施工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
17	不办理用电申请，私自接电	除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外，按私接电器用电量两倍费用进行成本补偿
18	不如实申报用电量或少报多用者且自行配备二级电箱，二级电箱不允许大宇一级电箱，电箱安装在展位明显位置并悬挂起来，高度300mm。	追索原价格的两倍作为成本补偿，并扣罚4000元
19	封闭空间上方未留散热孔	扣罚1000元
20	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电源线、电气材料、电力设备或未安装合格漏电保护器	每处、每项扣罚1000元
21	室外展位用电器具、配电设施无防雨、接地措施及警示标识	扣罚2000元
22	向馆内或地沟内倾倒垃圾、进行油脂类污水、废水直排	每项、每次扣罚1000元并负责清理干净
23	移动、损坏、污染或以其它方式破坏展馆内外主体结构、固定设施、电力照明设备、配套设施及围墙、地面	除限时负责恢复原状或照价赔偿外，每项扣罚2000元
24	室外展位利用中心院内各种围墙、护栏作为展位结构的一部分或占用绿化用地	扣罚2000元
25	对地沟盖板造成损坏	照价赔偿
26	车辆驶入服务区	每辆扣罚2000元并负责赔偿所破坏地砖费用
27	私自拆改、移动、损坏标展配置的展具、灯具、线路设施、配电箱及各项硬件设施	除损坏后照价赔偿外扣罚2000元。（国展中心工作人员有权强制恢复原状）
28	撤展结束时，未将本展位的垃圾全部清理干净或直接将垃圾堆放在展馆外广场	扣除相应清理费用（按垃圾数量，1000元/展馆垃圾车）
29	展台顶棚全封棚未向展馆方报备及出示相关防火证明材料	扣罚2000元
30	馆内明火作业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
31	拒接或接到《整改通知单》或处罚通知后仍未按时进行整改	将采取措施停止其展位施工并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
32	高空作业（坠落高度基准面 $\geq 2.0\text{m}$ 时）未正确使用安全带或其他防坠装备、未设置安全区并设置警告标志，施工人员在高空作业时使用不合格的提升平台，使用木质梯子进行高空作业及不佩戴安全帽和安全带	扣罚2000元
33	馆内存放、使用充压的压力容器或使用电阻发热式高耗能大功率电器	每项扣罚2000元

34	使用针棉织品、弹力布等可燃物进行展位搭建及装饰，木质材料未满涂防火涂料或表面粘贴防火面饰板	国展中心现场管理人员有权将达不到防火要求的材料清理出场，并扣罚4000元
35	违章用电造成火灾事故及人身财产损失的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及卫生清洁押金，并且将视情节轻重追究当事人及相关单位责任，必要时将由司法机关介入追究法律责任。
36	安全责任人施工及开展期间未到现场的	2000-全部保证金
37	不服从主场单位管理的，视情节严重	2000-全部保证金
38	未尽事宜，按组委会和展馆的相关规定执行遵守，不配合组委会及主场工作，视情节严重。	2000-全部保证金
39	展台禁止采用全封闭式顶棚，至少有50%以上的平面开放面积并不得阻挡展馆顶部消防设施，如未按要求搭建，将进行处罚。	将展位施工搭建单位本届全部特装展位押金扣留。（1-6个月）
40	展位电箱需要按照标准制作并张贴“有电危险”的警示标贴。	扣罚200元并要求补齐
41	“展位搭建商公示牌”要求按照统一规格制作，要求摆放在电箱旁的位置并填写公示牌信息。	扣罚200元并要求补齐
42	展会布展、开展期间，闭馆前特装展位必须关闭展位电源	每次500

备注：如检查发现展位有违反展会安全管理规定或不符合安全管理要求行为，构成安全隐患的展馆及主场单位有权责令整改或拆除。拒不执行者，展馆及主场单位有权强制断电，损失由责任人自行负责。

本人已详读此处罚规定，并保证严格遵守。

施工单位（盖章）：

联系电话：

现场施工负责人签字：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特装展位施工人员登记表

(由搭建公司填写盖章, 报馆时提交)

展览会名称:						
参展商名称:						
馆号:		展位号:		联系人:		电话:
序号	施工人员 姓名	年龄	性别	技术 工种	技术证件编号	身份证号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现场施工负责人签字:						
施工负责人电话:						

备注: 1. 请准确无误填写施工人员信息以免无法进入展览中心内完成施工。

2. 特种工人技术证书, 提交复印件。

附件六 布展安全、防火承诺书

(参展商/布展商填写)

为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安全与消防工作方针，积极落实安全与消防岗位责任制，努力搞好展会现场的安全与消防工作，明确防火责任，我方保持承诺如下：

(一) 本公司负责安排专人(_____先生/女士)为我方展会现场_____馆_____号_____展位的安全与防火责任人，负责本展位安全防火工作。

(二) 安全与防火责任范围：在沈阳国际展览中心举办的 2025 第二十六届中国东北国际口腔器材展览会暨学术交流会布展期、展览期、撤展期施工等方面均为本公司负责安全与防火之责任范围。

(三) 安全与防火职责：

- 1、严格执行组委会关于安全、防火的各项规章与要求；
- 2、落实安全与消防工作，维护展览中心治安、用电、施工、防火安全；
- 3、认真宣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其它消防法规；
- 4、负责向工作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转达组委会与展览中心方对展会其间安全及消防的管理要求；
- 5、进入展览中心前严格对进馆人员进行安全防火教育，签订安全防火责任状；
- 6、所有进入展览中心人员必须配戴安全帽，施工作业在 2 米以上人员必须配戴安全绳；
- 7、不携带任何易燃、易爆、易挥发、有毒等危险品和对其他人员构成危险的展品以及任何不符合展会要求的物品进入展览中心；
- 8、在展会期不得私自改动展位结构与布局，如果展位设计不符合要求，主场服务商有权要求更改设计；
- 9、配备专业电工从事展位用电的施工工作，对用电情况进行安全检查维护，确保展位用电安全；
- 10、维护好展览中心公共场所的消防设备、设施及消防器材；
- 11、同意紧急情况下组委会工作人员、治安、消防、急救人员进入我公司展位进行安全与防火区域的应急处理，保证展览中心内人身财产安全；
- 12、严格制定安全、防火疏散预案，确保紧急情况下工作人员安全有序撤离现场；
- 13、按照展览中心要求配备灭火器，并培训所有进入展览中心施工人员正确使用灭火器；
- 14、消火栓和灭火器器材前 1.5 米处的范围内不摆放任何物品、不阻挡、圈占、损坏和挪用消防器材；
- 15、不私自接电及跨展位、通道接电，严禁超负荷用电，所有用电设备、材料必须符合国家 3C 认证的合格产品；
- 16、所有展位装修不做任何形式的封顶，确保消防报警系统和自动喷淋灭火系统正常使用；
- 17、安全防火责任人必须参加组委会组织召开的布展协调会，接受消防人员的培训；
- 18、因不遵守本协议及其他安全、防火有关规定所造成的安全事故和责任，由施工单位负责，并承担由此给主办单位、主场服务商和展览中心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参展单位(盖章)：
防火负责人(签名)：
防火负责人联系电话：

施工单位名称(盖章)：
防火负责人(签名)：
防火负责人联系电话：

展会相关服务

大会推荐酒店

序号	联系人	酒店名称	房型	价格(元)	地址
1	关丽莉 13238851816	沈阳星河湾酒店	豪华房(单早)	600元	沈阳市浑南区智慧二街98号
			团队房(含早)	500元	
2	李季 18304099064	沈阳新世界酒店	豪华大床房(单早)	750元	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416号
			豪华双床房(双早)	890元	
3	张宁 13889397401	新都绿城喜来登酒店	豪华房(单早)	568元	沈阳浑南区沈中大街101-1号
			团队房(含早)	480元	
4	孔慧 15998310029	沈阳威斯汀酒店	豪华客房(含早)	580元	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386号
			尊享客房(含早)	650元	
5	许天明 17302410910	沈阳世茂希尔顿酒店	高级客房(单早)	600元	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374号
			高级客房(双早)	650元	
6	王政委 18904040624	锦联国际酒店	高级房(含早)	350元	沈阳浑南区创新路153-4号
			行政房(含早)	400元	
7	姜松岐 15940262261	沈阳瑞士酒店	豪华客房(单早)	550元	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109号
			豪华客房(双早)	618元	
8	刘珍珍 18640213688	亚朵S酒店 沈阳桃仙机场全运路店	行政房(单早)	400元	沈阳浑南区全运路97-6号
			行政房(双早)	450元	
9	任卓 13019327505	桔子水晶 沈阳浑南市政府店	高级房(单早)	400元	沈阳浑南区全运三路99-2号13门和鸿广场C座
			豪华房(双早)	450元	
10	裴晓奇 15902404470	锦江都城 沈阳三好街酒店	精致商务/双床房(双早)	280元	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76号
			时尚商务房(双早)	260元	
			风雅商务/双床房(双早)	300元	

展具租赁服务收费标准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展具名称	规格(长×宽×高)	预定租赁价格	押金单价
1	折椅(白、黑)	1 把	30 元/展期	100 元
2	简易桌(条桌)	1.2*0.4*0.74 (M)	80 元/展期	100 元
3	玻璃圆桌	80*70 (CM)	100 元/展期	100 元
4	高玻璃柜	92*35*200 (CM) 黑、白色	200 元/展期	
	矮玻璃柜	100*58*95 (CM) 黑、白色	150 元/展期	
	加灯		20 元/展期	
	加锁		20 元/展期	
5	L 型孔板 3 层货架	90*25*200 (CM)	280 元/展期	500 元
6	金属 3 层货架	140*40*200	280 元/展期	500 元
7	三层梯形货架	120*100*90	300 元/展期	500 元
8	孔板一挂网	100*140 (孔距 25mm)	100 元/展期	200 元
9	方格一挂网	90*163 (孔距 25mm)	50 元/展期	150 元
10	射灯	60w (安装)	100 元/展期	300 元
11	电视	42 寸	800 元/展期	500 元
12	立式饮水机	含 1 桶水	100 元/展期	100 元
13	安全帽	1	20 元/次	50 元

备注：1. 租赁价格含运输、安装、拆卸、简单清洁。

2. 如需退换预订或已送达展位的展具，扣除租赁展具费用的 30% 作为人工费、材料费及施工费。

3. 标准配置的展具物品不得做有价退或换，展商不得私自搬拿其他展位上的物品。

4. 现场租赁费及押金以现金方式收取。联系电话：15940279165

5. 现场租赁服务请至展览中心租赁处办理。

绿植、鲜花、礼仪服务收费标准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品种	外形尺寸	预定价格
1	夏威夷竹	高约 1.3-1.5 米	80 元/展期
2	凤尾竹	高约 1.3-1.6 米	80 元/展期
3	绿萝棒	高约 1.2 米	100 元/展期
4	幸福树	高约 1.2 米	120 元/展期
5	摇钱树	高约 1.2 米	120 元/展期
6	摆台鲜花	适用于 500mm 以内咨询桌使用	100 元/展期
7	摆台鲜花	适用于 800-1200mm 咨询桌使用	120 元/展期
8	摆台鲜花	适用于 600 以内的司仪台使用	170 元/展期
9	摆台鲜花	适用于大型会议桌使用	270 元/展期
预定项目		收费标准（预定价格）	
志愿者/兼职		200元/人/天	
礼仪		300元/半天 400/全天	
静展走秀模特		600元/人/天	
<p>备注：1. 现场租赁服务请至展览中心服务处办理。</p> <p>2. 以上礼仪服务预定时间为：2025年3月5日前</p>			

绿植租赁



夏威夷竹
高约1.3-1.5米
80元/展期



凤尾竹
高约1.3-1.6米
80元/展期



绿萝棒
高约1.2米
100元/展期



幸福树
高约1.2米
120元/展期



摇钱树
高约1.2米
120元/展期



摆台鲜花
适用于0.5m以内咨询桌
100元/展期



摆台鲜花
适用于0.8-1.2m以内咨询桌
120元/展期



摆台鲜花
适用于0.6m以内司仪台
170元/展期



摆台鲜花
适用于大型会议桌
270元/展期

绿色展装方案

绿色环保特装方案 18平 (3X6) 展位



欢迎关注



18平 方案A

价格：14000元

基本配置

1. 绿色环保展具
2. 室内高精写真布
3. 合理灯具数量
4. 地台
5. 地毯
6. 1个木作接待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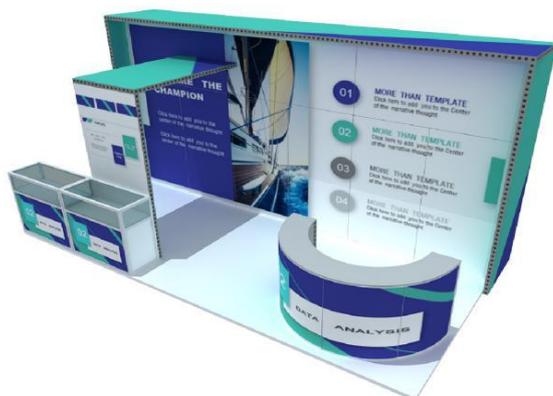


18平 方案B

价格：18500元

基本配置

1. 绿色环保展具
2. 室内高精写真布
3. 合理灯具数量
4. 地台
5. 地毯
6. 1个木作接待台



18平 方案C

价格：19000元

基本配置

1. 绿色环保展具
2. 背胶附PVC板材
3. 合理灯具数量
4. 地台
5. 地毯
6. 1个木作接待台

备注：此价格为基本搭建费用，不包含报馆、展期用电等相关费用。

绿色环保特装方案

36平 (6X6) 展位



欢迎关注



36平 方案A

价格：17000元

- 基本配置
- 1.绿色环保展具
 - 2.室内高精写真布
 - 3.合理灯具数量
 - 4.地台
 - 5.地毯
 - 6.1个木作接待台



36平 方案B

价格：17000元

- 基本配置
- 1.绿色环保展具
 - 2.室内高精写真布
 - 3.合理灯具数量
 - 4.地台
 - 5.地毯
 - 6.1个木作接待台



36平 方案C

价格：20000元

- 基本配置
- 1.绿色环保展具
 - 2.背胶附PVC板材
 - 3.合理灯具数量
 - 4.地台
 - 5.地毯
 - 6.1个木作接待台

备注：此价格为基本搭建费用，不包含报馆、展期用电等相关费用。

绿色环保特装方案

54平 (6X9) 展位



欢迎关注



54平 方案A

价格：20000元

基本配置

- 1.绿色环保展具
- 2.室内高精写真布
- 3.合理灯具数量
- 4.地台
- 5.地毯
- 6.1个木作接待台



54平 方案B

价格：21000元

基本配置

- 1.绿色环保展具
- 2.室内高精写真布
- 3.合理灯具数量
- 4.地台
- 5.地毯
- 6.1个木作接待台



54平 方案C

价格：25000元

基本配置

- 1.绿色环保展具
- 2.室内高精写真布
- 3.合理灯具数量
- 4.地台
- 5.地毯
- 6.1个木作接待台

备注：此价格为基本搭建费用，不包含报馆、展期用电等相关费用。

■ 沈阳国际展览中心施工管理须知

施工管理须知

一、目的：

为了加强对沈阳国际展览中心红线范围内的展览施工管理，维护施工秩序，保证服务质量和展览会的安全。

二、现场施工注意事项：

1、严格遵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沈阳国际展览中心展馆使用管理规定》，服从沈阳国际展览中心主管部门的施工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位和人身安全。特殊工种施工人员需持有国家或地方劳动部门颁发的相关工种上岗资格证书。

2、所有标准展位的搭建，均由中心统一负责。各参展、施工单位均不得在中心红线范围内搭建标准展位。

3、施工人员进入中心红线范围内，应随身佩戴由中心核发的本人本届展览会的施工证件，穿着带有企业标志的服装并佩戴安全帽，服从施工管理人员管理。展馆现场管理人员，不定期对展位搭建工作进行检查，在检查中有权制止未经批准或达不到技术性规范和安全施工管理规定的施工。

4、消防通道宽度主通道不得少于6米，次通道不得少于3米，展位搭建不得占用消防通道。

5、搭建二层或结构复杂的展位必须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及安全的要求，申报具有相关资质设计院所出施工图纸并附审核报告，加盖设计院审核章和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

6、展位搭建限高4.5米，室外展台、连廊、C区限高4米（包括地台高度和悬挑造型等）。

7、不得损坏、污染或以其它方式破坏展馆的主体建筑及配套设施设备。

8、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搭建任何展架、展台及堆放各种货物。

9、布展期间施工单位不得私自揭开展馆地沟盖板，利用地沟作为本展位的走线路径，应在展位内自行解决。

10、展览会开幕后，施工单位须留现场安全负责人及专职人员现场值班，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11、展台搭建存在安全隐患的施工单位在接到主场服务商下发的《整改通知书》后，必须

按期整改，并将整改结果及时回复主场服务商。

12、展台搭建材料的选用要符合国家有关部门关于临时性建筑的材料用法标准并结合展览会的特点合理选材，选材时要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13、在施工期间不得使用电、气焊等明火作业，如有特殊要求须联系主场服务商办理手续，经批准后，方可施工。

14、展品及其它大宗物品运出展厅后，应当及时运离红线范围，违规堆放的物品将被强制清走，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参展商及搭建商自行承担。

15、施工人员禁止在馆内吸烟。违者罚款 1000 元。

16、特装展位按 36 平方米计算配备 2 具 ABC 干粉灭火器（4kg/. 瓶），小于 36 平方米按 36 平方米计算，大于 36 平方米按 36 平方米的倍数计算，自行配备 ABC 干粉灭火器（4kg）。

三、水、电及压缩空气注意事项：

1、为确保展览会水、电及压缩空气的使用安全，沈阳国际展览中心对展览会水、电及压缩空气统一管理。

2、展览会电气设备安装应符合《电气安全技术和电气安全规范》及国家相关规范中的技术规范要求。

3、电气施工人员必须持有有效的国家劳动部门核发的专业操作证书。中心安全检查人员将不定时抽查原件，对无证操作者保留停止其继续施工的权利。施工人员在施工期间要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不违章作业，配合展览工程部检查。

4、所有电源申报必须根据《参展指南》中电力接驳所列项目申报，搭建商申报用电功率时，必须根据参展商申报总负荷情况，且应增加 20% 以上作为预留负荷，以防意外过载。

5、展会期间，中心电力管理人员将严格核查现场实际负荷与搭建商申报的负荷是否相符，如发现电力申报出现低报高用、弄虚作假现象，经核实后，中心将向申报方追索原租赁价格的 30% 作为成本补偿，并责令整改或断电处理；如因超负荷过载而引起火灾等事故，将追究主（承）办单位、搭建商和申报责任人的相应安全责任。布展和开展期间中心相关管理人员将不定时进行巡回检查。

6、参展商及搭建商必须使用符合国家标准（GB）的电气材料；电力设备、设施的安装必须符合《国家电气工程安装标准》中的有关技术规范要求。

7、展位内配置的 220V 电源插座，只提供给小型家用电器使用（如电视机、饮水机等），禁止使用超过现场申报的展位用电配置。

8、搭建商申报的电源接驳，必须由中心授权的专业人员操作，其他人员不得私自接驳；如有私自接驳或私下交易的，经核查属实的，中心将给予责任单位或责任人严厉处罚。

9、不得移动和破坏展馆内已固定的电力设施和照明设备。

10、除生活用水外，展馆内一律禁止其它油脂类污水、废水直排，如机器用水，展商需自带水循环装置。否则不予提供。

11、通过预租表格预定给排水设施的，必须同时附上安装位置的平面及高度示意图，注明接口规格及位置，并安排人员在现场与中心工作人员接洽。

12、严禁向展馆地沟内倾倒各种液体和垃圾。

13、展馆集中提供的压缩空气气源是压缩机器出口压力为 0.6-0.8Mpa 的一般性压缩空气，参展商应根据自身设备情况加装干燥机、过滤器等适配装置。

14、特殊供气需展商自带空压机及储气罐（压力容器）等设备应放在馆外指定位置并保证设备运行安全。

15、中心保留对特殊情况实行特别限制的权利。管理人员有权进入展商展台进行检查。

注：

1、沈阳国际展览中心对以上各项条款具有修改及最终解释权。

2、尽事宜请登录沈阳国际展览中心官方网站：www.shenyang-expo.com 或请致电 024-22534270

2. 展馆技术数据

- 一楼馆内净高 18—28 米。
- 一楼展馆地面为钢筋混凝土地面，承载力为 5 吨/平方米；中厅为大理石地面，无承重要求，地砖损坏须赔偿处理。
- 一楼每个展厅的主物流门（五号门）尺寸为：宽 5.4 米×高 5.5 米，其他物流门为：宽 5.2 米×高 4.4 米；

3. 沈阳国际展览中心固定设施损坏赔偿价格表

沈阳国际展览中心固定设施损坏赔偿价格表			
序号	项 目	单 位	价格（元）
1	消防疏散地灯	个	1500
2	馆内墙面破坏	处	800
3	消火栓玻璃面板	扇	500
4	地面打眼	个	800
5	地面污染	平米	500
6	各物流门	扇	1000 起赔付（按维修厂家报价
7	玻璃	扇	1000
8	地沟盖板	个	1000
9	服务区地面大理石	块	500
10	库房墙面板	块	500
11	服务台立面板	块	500
12	热水机	台	500
13	包柱下踢脚线	延米	500
14	服务区包柱铝板	块	1000
15	桌椅单品	把	1000
16	花箱单品	个	6000
17	服务台门	扇	800
18	服务区墙面铝板	块	2000
19	10 号门发光字	个	2000
20	扶梯		按维修厂家报价计算
21	货梯		按维修厂家报价计算
22	电箱		300
23	电缆	延米	300
24	电箱开关		50
25	展馆外墙陶土板		2000
26	展馆各物流区伸缩门		1000 起赔付（按维修厂家报价
27	室外导视	块	3000
28	室外边石损坏	条	500
29	中心广场地砖	块	2000
30	混凝土地面漆	平米	500
31	地面裂痕	处	4500
32	侧墙砖	块	500

预祝本届展览会圆满成功



联系我们 Contact Us

辽宁北方工商业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辽宁省展览行业副理事长单位 沈阳展览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93号金源大厦5F 邮编:110004
电话:024-23920245 23975766
联系人:纪晓帆 张娜 冯徕 杨畅
邮箱:bfexpo@126.com 网址:北方展览网 www.bfexpo.com.cn

Liaoning Beifang Industrial and Business Exhibition Service Co. Ltd.
(member unit of Board of Directors of Liaoning Exhibition Industrial Association, and
executive member unit of Shenyang Exhibition Industrial Association)
Address: 5F, Jinyuan Building, No. 93, Sanhao St. Heping District, Shenyang.
Post Code: 110004
Tel: 024-23920245 23975766 Fax: 024-23922432
Contact Person(s): Ji Xiaofan Zhang Na Feng Yao Yang Chang
E-mail: bfexpo@126.com Website: http://en.kq.bfexpo.com.cn/

